

证券代码：872742

证券简称：万司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万司信息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斌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年公司在总经理的主持下，各部门工作协调发展，各项工作开展顺

利，总经理根据 2025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报告就 2025 年度公司日常工作及总经理职权履行情况进行的总结。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到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在 5 名董事任职期间，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制度行使权力、履行义务，“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并能较好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经营取得了较大进展，董事会根据 2025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到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万司信息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到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万司信息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到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到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到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完成了本年度工作目标，根据《公司章程》和《万司信息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应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必须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目前审计工作已经完成，为此公司编制了《万司信息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万司信息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到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落实监管机构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拟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1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到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发展、确保满足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额外资金收益。投资品种为中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含 15,000 万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产品总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到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卢湾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贷款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流动资金周转。申请期限 1 年，担保方式拟由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斌及公司董事杨幸提供担保，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斌及公司董事杨幸、潘莹婷、张诚为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具体贷款金额、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贷款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流动资金周转。申请期限 1 年，担保方式拟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斌及公司董事杨幸提供担保。具体贷款金额、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

币 2000 万元，贷款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流动资金周转。申请期限 1 年，担保方式拟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斌及公司董事杨幸提供担保。具体贷款金额、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贷款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流动资金周转，申请期限 1 年，担保方式拟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斌及公司董事杨幸提供担保。具体贷款金额、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贷款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流动资金周转。申请期限 1 年，担保方式拟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斌及公司董事杨幸提供担保。具体贷款金额、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拟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浦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及买方承包额度，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货款、运费、人员费用等日常经营所需，申请期限 12 个月，具体贷款金额、担保方式以核准后签订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以及放款借据为准。

公司拟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新增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贷款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流动资金周转。申请期限 1 年，其中 500 万元担保方式拟为 85%由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保证担保，100%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斌及公司董事杨幸提供担保；500 万元担保方式拟为 85%由上海临港新片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100%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斌及公司董事杨幸提供担保。具体贷款金额、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贷款主要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流动资金周转，申请期限 1 年，担保方式拟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斌、公司董事杨幸以及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担保。具体贷款金额、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拟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贷款主要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流动资金周转，申请期限 1 年，担保方式拟由公

司实际控制人刘斌以及公司董事杨幸提供担保。具体贷款金额、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贷款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流动性资金周转。授信期限 1 年，担保方式拟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斌及公司董事杨幸提供担保。具体贷款金额、授信期限、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拟向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保理融资，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融资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流动资金周转。担保方式拟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斌及公司董事杨幸提供担保。具体贷款金额、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拟向紫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保理融资，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融资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流动资金周转。担保方式拟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斌及公司董事杨幸提供担保。具体贷款金额、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拟向苏州紫光数码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短期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融资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流动资金周转。担保方式拟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斌及公司董事杨幸提供担保。具体贷款金额、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上述申请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到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万司信息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万司信息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